

农安县 2020 年财政专项扶贫资金重点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

为进一步规范和加强农安县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和项目管
理，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按照《吉林省财政厅 吉林省
扶贫开发办公室 吉林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吉林省民族事
务委员会 吉林省农业农村厅 吉林省林业和草原局关于做
好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管理工作的通知》（吉财农
[2019]850 号）对 2020 年度财政专项扶贫资金投入、拨付、
监管、使用成效、机制创新等方面的情况开展了自评，根据
《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评价办法》（财农[2017]115 号）、
《吉林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效评价办法》（吉财农
[2017]1032 号）以及省财政厅、省扶贫办等相关绩效管理规
定，对我区 2020 年重点项目重点区域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绩
效进行自评，具体情况报告如下：

一、重点项目重点区域资金绩效评价情况

（一）资金投入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2020 年农安县共计收到中央省级专项扶贫资金 4315.35
万元，其中中央专项扶贫资金 2146 万元，省级专项扶贫资
金 1863.35 万元。县本级共计安排专项扶贫资金 402.75 万
元，其中用于扶贫产业发展资金 387 万元，用于扶贫特岗补

助资金 13.2 万元，用于雨露计划补助资金 2.55 万元，县本级安排资金占中央、省级专项扶贫资金投入的 10.04%，达到了绩效考核规定的 10% 的要求。

2. 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

2020 年农安县共计安排使用专项扶贫资金 5367.7 万元，其中中央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2146 万元，省级专项扶贫资金 1863.35 万元，市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 955.6 万元，县本级专项扶贫资金 402.75 万元，截止目前，已完成下达专项扶贫资金 4019.85 万元，资金县级拨付进度达到 100%。

（二）资金监管

1. 信息公开和公告公示制度建设和执行情况

为进一步加强扶贫项目资金监督管理，加大社会监督力度，确保扶贫资金足额及时到位，充分发挥扶贫资金的使用效益。农安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出台《农安县扶贫办产业扶贫项目公示公告制度》（农扶发[2017]104 号），对公告公示的内容、形式、时间及公告公示监督作出了明确规定，并严格按照制度规定对年度扶贫有关政策、资金使用和项目安排等情况在农安县政府网站进行了全面、及时的公告公示。农安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对到村到户的项目督促项目所在行政村及时进行了公告公示，使扶贫对象对扶贫资金使用情况进行了有效的监督。

2. 监督检查制度建设情况

为切实加强基层财政扶贫资金“最后一公里监管”，保障财政专项扶贫资金依法依规、有效运行，充分发挥扶贫资金脱贫成效，结合吉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基层财政扶贫资金监管 确保打赢脱贫攻坚战的指导意见》（吉财脱贫办[2019]9号），农安县财政局出台并印发了《农安县关于进一步加强专项扶贫资金“最后一公里监管”指导意见》，为进一步加强扶贫资金内部管理和监管，农安县出台《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内部管理办法》（农财脱贫办[2020]4号）文件。

3. 监督检查执行情况

按照吉林省财政厅《吉林省财政专项扶贫资金管理实施办法》（吉财农【2017】309号）、《关于开展2019年度扶贫项目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吉财脱贫组【2020】4号）文件有关要求，结合我县财政扶贫工作实际，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县财政局委托会计师事务所对我县2016年以来各级各类扶贫资金进行了综合检查，整理收集检查过程中的基本材料，包括合作经营协议、项目合同、分红凭证、终端拨款凭证、记账凭证、发票、相关会议记录等，进一步规范了扶贫资金管理。

4. 扶贫资金动态监控系统建设情况

2018-2019年，农安县专项扶贫资金动态监控平台资金分解率及挂接率均达到了100%，标识为“全部”的扶贫资金已全部完成绩效申报、审核、监控、自评工作，两个年度

共涉及 102 项扶贫项目需要绩效评价，已委托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对 102 项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进行评价，目前该项工作正在有序开展；2020 年平台资金分解率已完成 95%，挂接率达到 100%，标识为“全部”的已下达扶贫资金已完成绩效目标申报、审核、监控工作，自评工作年底开展。

（三）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数量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按照绩效自评有关要求，农安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联合农安县财政局对 2020 年度安排的专项扶贫资金项目从立项精准、管理规范、使用效果等方面进行了评价。2020 年已安排扶贫项目 16 项，其中基础设施建设类 2 项（安全饮水、危房改造），产业扶贫类 12 项，扶贫特岗补助类 1 项，其他补助类 1 项，计划安排项目 3 项（均为产业扶贫类项目）。2020 年度已安排扶贫项目及计划安排的扶贫项目均瞄准贫困户，与脱贫攻坚成效挂钩。用于产业发展的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占年度扶贫资金总额的 40%。

2. 质量指标完成情况

加强项目质量管理，所有招标工程全部聘用工程监理，非招标项目一律进行财政评审，确保扶贫项目保质保量的完成，工程建设项目按 3%收取质量保证金。

3.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0 年农安县批复的扶贫项目紧紧围绕经济效益、社会

效益、生态效益、可持续发展等要求，设定绩效目标，并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加强项目管理，动态考核，对扶贫项目进行跟踪监控，对投入资金较大的项目绩效运行情况进行重点监控跟踪分析。

从2020年扶贫项目完成情况看，疫情、气候影响较大的基础设施类项目、危房改造、安全饮水工程类项目能够在10月底前完成，逐步进入验收、财审阶段，社会效益显著，实现了预期目标。雨露计划资助211人次，发放资金33.6万元，让贫困家庭的孩子如愿入学，减轻了贫困家庭的负担。

2020年初由于疫情影响，产业化项目、危房改造、基础设施项目等受到了不同的影响，针对项目进展缓慢问题，财政局、扶贫部门及时向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汇报，经县领导多次调度，认真进行了研究查找存在问题的原因，并制定了加快项目实施进度的办法。

（1）加强政府督导，推进扶贫项目建设。

财政局将按月调度各乡镇（街）及项目单位扶贫项目建设和财政扶贫资金支付进度，由财政在全县进行通报，并报县委、县政府主要领导。

项目单位已完成了全部项目支出，实际完成资金支付进度99.97%，完成了省财政厅92%的支付进度绩效考核指标。

（2）提高政治占位，做好扶贫项目实施工作。

统一思想、加深认识，提高政治占位，打好这场脱贫攻坚

坚战。各项目乡镇（街）是扶贫项目建设主体，对项目建设和资金监管负主体责任，要一把手亲自抓，实行按月调度制度，完善各项手续，狠抓项目建设进度，深入项目建设实际，了解情况及时解决项目实施过程中出现的问题，研究切实可行的办法来提高项目建设速度，财政、扶贫部门督促项目主管部门抢时间抓好项目规划设计、产业项目评估论证，基础设施项目财政评审，财政牵头，扶贫、项目主管部门配合及时进行项目绩效审核，财政和扶贫办及时对绩效目标进行批复，督促项目单位加快项目实施进度，及时进行完工项目验收，财政所和项目单位财务部门及时对完工项目进行资金结算，确保年内完成全部扶贫项目建设任务，加快了我县扶贫项目实施进度，按省财政厅要求完成扶贫资金结转结余率指标。

（3）加强项目资金管理。

加强扶贫项目前期工作，及时履行各项审批手续，开工项目在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可采取预付资金 30% 的办法，按照工程项目的实际进度及时拨付项目资金，采购项目应同时尽快办理采购手续；采购办、采购中心要本着特事特办、急事急办的原则，尽可能缩短扶贫项目招标和采购时间，加快货物验收和采购单据的传递，及时进行签批，确保采购资金及时拨付到位；预算科要充分调度资金确保及时拨付扶贫项目资金。11 月份县财政局对各扶贫项目绩效目标进行了监

控。

(4) 加强工程验收和质量保证金管理。

对完工项目积极组织相关部门进行验收，协调财政评审中心优先审理扶贫项目。扶贫项目工程保证金要按 3%向项目施工单位进行收取，工程款要全额拨付，尽量减少资金滞留。

4、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0 年 10 月由农安县扶贫办对各乡镇贫困人口发放满意度调查问卷 230 份，收回 227 份，回收率达 98.69%。问卷内容为：1、对我县的扶贫政策是否知晓；2、2020 年享受了哪些产业化项目分红？实际收益是多少？3、你家危房改造是否已经完成，补贴是否到位？4、你家是否实现了安全饮水？5、2020 年你村的扶贫项目建设内容，村级是否对项目建设内容进行了公示？6、对我县的扶贫工作是否满意？

从问卷调查的情况看，群众知晓扶贫政策，贫困户了解受益的扶贫项目和年度分红情况，对扶贫项目满意度较高，满意率达 100%。

四、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

从 2020 年农安县实施的 15 个扶贫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看，能够达到绩效目标设定值，特别是产业类项目的收益没有偏离设定目标，但也存在着扶贫项目谋划缺乏全局性、项目实施缓慢等问题。

2020 年是脱贫攻坚的收官之年，我区将进一步巩固提升

脱贫攻坚成果，继续以更高的标准，更实的举措，确保脱贫人口不返贫，剩余贫困人口 81 户 186 人也全部稳定脱贫。

为此，将重点做好五方面工作：

（1）着力推进行业扶贫，确保政策落到实处

加强对行业部门和乡镇（街道）的统筹调度工作，促进行业部门与乡镇（街道）紧密衔接，形成合力，确保工作凿实有效。持续强化政策宣传力度，确保扶贫政策尽人皆知。通过做好自查自验，确保贫困户退出和贫困村出列各项指标全部达标，重点把“两不愁、三保障”等硬性指标落到实处、不打折扣。

（2）切实做好包保帮扶，做好因人因户施策

严格按照五级书记大走访要求，持续做好走遍贫困村访遍贫困户工作。全县所有包保帮扶单位（部门）进一步做好包保帮扶工作，帮助乡镇（街道）和村研究产业扶贫项目，通过经常性走访，关爱贫困群众的生产生活，切实解决生产、生活中的问题，提高群众的满意度、幸福感。

（3）重点抓好产业项目，努力提升项目质量

加强对已实施产业项目的精细化管理，开拓市场，提高收益，保证建档立卡贫困户稳定分红。2021 年，要实施几个前景好、体量大、带动力强的扶贫项目。组织财政、扶贫、审计、农业农村局对扶贫工作开展以来所有项目进行检查、全面梳理可能出现的风险点，做好 2020 年扶贫产业项目工

作验收，确保项目安全、收益稳定。

(4) 持续强化调研指导，做到全覆盖无死角

组织力量，加强对全区扶贫重点工作的指导和调研，全面提升脱贫攻坚工作成效。针对 2020 年度省级检查和绩效考核、市级巡视中发现的问题，做到全面认领，举一反三，明晰责任，确定是行业部门在政策落实方面的问题，还是乡镇（街道）在责任落实方面问题，逐条落实整改责任和整改措施，利用最短时间对项目建设不规范、政策落实不到位、帮扶干部不善为等问题进行全面梳理，着力整改，确保如期完成攻坚任务。

农安县脱贫攻坚领导小组办公室

